

外交部 10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內容暨成果報告

壹、依據

- 一、依據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20150856 號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依據行政院 104 年 6 月 3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40134755 號函核定本部修正之「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 國內及國際社會宣導我國辦理性別主流化及致力提昇婦女權益之成果。
 - (二) 鼓勵及協助女性參與及辦理國際會議，例如參與聯合國相關會議、APEC 相關會議及協助婦女 NGO 團體在臺辦理國際活動等。
 - (三) 提升本部及所屬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成員達 1/3 性別比例。
 - (四) 賡續辦理外籍配偶入國前輔導計畫，提高到課執行率，俾使每位通過面談即將來台之外籍配偶均能接受完整之行前輔導。
 - (五) 安排外賓拜會參訪行程、辦理各項研習營（班）活動、辦理國際合作及技術交流計畫、協助友邦及友好國家推動教育訓練計畫等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並宣介我落實性別平等之決心與成果。
 - (六) 辦理性別平等主題相關之高等國際人力培訓研習班。
 - (七) 提升年度晉陞駐外簡任職務女性人數比例。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 培養本部性別主流化業務種籽人員及一般同仁對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概念與知能。

- (二) 強化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三) 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 (四) 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說明。
- (五) 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

參、重要辦理成果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請引用執行計畫之目標一】

-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撰刊報導、專文以增進國際社會及國內民眾對我國致力保護及提升婦女權益之瞭解。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獲媒體刊登篇數（篇）。				
目標值(X)		43	46	48	50
實際值(Y)		71	66	179	
達成度(Y/X)		165%	143%	373%	

- ##### 2、重要辦理情形：【請摘述運用性別統計，分析性別差異，研訂促進性別平等之目標及策略、預算編列或調整情形，及所達成之促進性別平等具體成果等重要辦理情形，並以綜整方式說明】

- (1)本部上（105）年以安排國際媒體晉訪總統、提供駐外館處新聞稿及專文、電示駐外館處投書國際媒體等方式，對國際社會傳播我國致力保護及提升婦女權益之現況，獲英國「路透社」（Reuters）、「英國廣播公司」（BBC）、美國「華盛頓郵報」（Washington Post）、法國「法新社」（AFP）等國際重要媒體報導共計 41 篇次。

(2)本部 6 種語版（英文、日文、法文、西文、德文、俄文）10 種期刊上年配合政府性別主流化及提升婦女權益政策，撰刊相關報導及專文共計 91 篇次。

(3)本部《台灣光華雜誌》（中、英文版及東南亞語文版）上年撰刊我國致力保護及提升婦女權益之相關報導共計 47 篇次。

3、檢討及策進作為：【檢討宜確實分析未達成目標之原因；策進作為宜具體、妥適、可行】

(1)綜上，分析關鍵績效指標 1（撰刊報導、專文以增進國際社會及國內民眾對我國致力保護及提升婦女權益之瞭解）之目標達成情形，本部上年該指標目標值設定為 48 篇次，實際報導為 179 篇次（上述 3 項報導加總），達成度 373%，國際文宣報導績效良好。

(2)本部本（106）年將持續配合辦理安排國際媒體晉訪我政府高層，以宣揚我性別平等政策及成果，並加強在本部 6 種語版 10 種期刊及各語版《台灣光華雜誌》撰刊相關報導。

(3)本部本年將加強安排國際媒體記者邀訪，安排拜會兩性平權之相關政府單位及民間組織，以增進國際媒體對我致力保護及提升婦女權益之瞭解，加強在國際媒體露出。

（二）關鍵績效指標 2：協助國內婦女團體及原住民族婦女團體參與聯合國相關會議及活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部補助或協助參與聯合國相關會議及活動之女性人數（人）。				
目標值(X)		30	30	30	30
實際值(Y)		40	45	55	
達成度(Y/X)		133%	150%	183%	

2、重要辦理情形：

- (1)本部補助參加韓國「第 18 屆首爾國際女性電影節之「臺灣國際女性影展」理事長范情及入選該影展海外組決選之我國導演陸慧綿等 2 人參展交流機票。
- (2)本部邀請「國際婦女理事會」(ICW)會長金貞淑博士及韓國慶熙大學教授河暎愛於 1 月 14 日至 17 日訪臺拜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以及民主進步黨婦女部，就我女性參與政經社會活動情形、慰安婦，以及 ICW 105 年 11 月在臺北舉行執委會等議題交換意見。
- (3)本部提供「中華民國婦女協會」有關日本 105 年 1 月 29 日致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之書面答覆內容，以及日本外務省審議官杉山晉輔 105 年 2 月 16 日出席聯合國上揭委員會發言內容，作為該會等相關婦權人士出席 105 年 3 月聯合國「婦女領導及政治參與」會議期間為我慰安婦發聲之參考。
- (4)本部協助我國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基金會等國內婦女團體代表乙行 41 人（其中 38 名為女性）出席 105 年 3 月 14 至 24 日在美國紐約召開之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CSW)第 60 屆大會暨非政府組織周邊會議。會議期間我國 NGO 代表主辦及協辦 10 場平行活動，並有數名與會代表擔任相關活動之報告人，積極就國際婦女議題與聯合國社群進行交流。
- (5)我駐紐約有關聯合國事務工作小組配合 105 年 CSW 大會主題，於 3 月 17 日與巴拉圭駐聯合國代表團、「聯合國系統學術理事會」(ACUNS)及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共同主辦「婦女賦權與永續發展研討會」(Seminar on Women Empowerment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共有聯合國社群、專家學者、NGO 代表等近 120 人與會。我國 NGOs 代表

並於會中擔任講者，就兩性平等、婦女賦權等議題進行分享。

- (6)本部協助我國原住民團體共 10 人（其中 8 名為女性），赴美國紐約出席 105 年 5 月 9 日至 5 月 20 日之聯合國第 15 屆「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UNPFII）會議暨周邊會議；我駐紐約辦事處配合 UNPFII 於 5 月 11 日舉辦「原住民族之衝突、和平與解決方案研討會」（Seminar on Indigenous Peoples: Conflict, Peace and Resolution）國際研討會，促進聯合國社群對我原住民議題之瞭解。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本部將持續協助強化我女性導演於國際場合之曝光度。
- (2)本部將持續積極協助國內婦女團體出席 CSW 及其周邊會議，以及協助其等辦理平行會議，增進渠等與國際人士交流，同時加強我與聯合國等國際社群接軌，使國際社會瞭解我性平工作進展。
- (3)本部亦將持續積極協助國內原住民團體出席 UNPFII 等相關會議及活動，以有效促進原住民與國際人士互動交流，並與聯合國社群加強連結。

（三）關鍵績效指標 3：鼓勵及協助各領域女性代表參與 APEC 相關會議及活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部補助相關政府單位及民間團體出席 APEC 婦女議題相關會議與活動女性人數佔前揭會議整體補助人數之比例（%）。			
目標值(X)		51	51	51	51
實際值(Y)		64.2	92	116	
達成度(Y/X)		125.8%	180%	227%	

2、重要辦理情形：

(1)行政院林前政務委員美珠於上(105)年6月27日至30日，率團(含行政院性平處及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人員共計15名)赴秘魯利馬市出席APEC「婦女與經濟論壇」(WEF)，本部支應我團8名團員與會差旅相關費用，並指派本部國際組織司王參事志發全程陪同與會。林前政委於會中分享我國實施性平政策與計畫之具體成果，並與部分經濟體之團長進行雙邊會談及場邊晤談。

(2)本部支應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等於105年9月7日在台北晶華酒店舉辦「APEC女性經濟創新發展多年期計畫總結會議暨科技女孩之夜」相關經費，與會人數約120人，其中女性約佔100人。

(3)本部補助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陳科長嘉琦出席105年10月2日在秘魯利馬市召開之「促進女性參與科技領域(STEM)：對話、學習與行動架構研討會」。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持續支應及補(協)助相關政府單位及民間團體出席APEC婦女議題相關會議與活動，以及邀請APEC其他會員人士來台參與APEC女性議題相關會議與活動，增進國際交流。

(四) 關鍵績效指標4：鼓勵及協助國內婦女NGO團體出席相關國際會議或在臺舉辦國際活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衡量標準		本部補助國內婦女NGO團體出席相關會議與活動之場次(場)。			
目標值(X)		30	30	30	30
實際值(Y)		30	21	30	

達成度(Y/X)	100%	70%	100%	
----------	------	-----	------	--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向積極推動國內婦女 NGO 團體與國際接軌，並協助爭取參與國際婦女組織，優予補助該等團體赴海外出席相關會議或在台舉辦國際會議。105 年本部計補助國內 18 個婦女團體辦理 30 場次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國際會議及活動，其中在臺辦理者 17 場；赴國外出席國際會議者計 13 場。上年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299 萬 3,250 元，總受益人次為 189 人，其中女性 106 人，佔總受益人次 56%強，重要者如下。

- (1)協助泛太平洋暨東南亞婦女協會中華民國分會上(105)年 8 月 23 日至 9 月 1 日赴馬來西亞出席第 26 屆 PPSEAWA INTERNATIONAL 年會，與 PPSEAWA 國際總會計 20 國、400 餘名代表進行交流，並成功爭取 2019 年 PPSEAWA 國際年會在台舉辦。
- (2)協助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協會上年 11 月 6 日至 12 日在台舉辦「世界基督教女青年會」(World YWCA)年輕女性領導學院專家會議，與會者除世界基督教女青年會總會長 Mrs. Deborah Thomas-Austin 及新上任之秘書長 Malayah Harper 外、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UN Women 等領導階層外，另有來自美國、加拿大、瑞士、烏干達、宏都拉斯、海地、丹麥、印度、迦納、肯亞、澳洲、紐西蘭、法國、新幾內亞等約 20 國具代表性之 NGO 女性領袖及學者專家。
- (3)協助中華民國婦女協會上年 11 月 14 日至 17 日在台主辦 2016 國際婦女理事會執行委員會會議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Women Executive Committee Meeting)，計有「東加勒比海國家組織」國會聯盟議

長 René Baptiste 暨多國女性領袖菁英共 23 人應本部邀請訪臺並出席前揭會議。

- (4) 協助台灣展翅協會上年 11 月 28 日在台主辦「防制兒少性剝削—對未來的承諾」國際研討會，「國際終止童妓組織」(End Child Prostitution, Child Pornography & Child Trafficking for Sexual Purposes, 簡稱 ECPAT International) 主席 Ms. Carol Bellamy 及「國際網路檢舉熱線聯盟」(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Internet Hotlines, INHOPE) 主席 Ms. ArdaGerken 並應邀擔任與談人。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續以協助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世界和平婦女會台灣總會、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及台灣展翅協會等國內婦女團體辦理 30 場以上符合性別主流化之國內外活動為工作目標。

(五) 關鍵績效指標 5：提升本部及所屬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成員達 1/3 性別比例 (CEDAW 第 7 條-提升女性參與決策機會)。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督導本部及所屬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成員達 1/3 性別比例之達成率。 (達成個數/總個數)×100% (按：將視主管部會修正法規後，配合辦理者不在此限。)				
目標值(X)		100	100	100	100
實際值(Y)		100	100	100	
達成度(Y/X)		100%	100%	100%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及所屬之任務編組委員會共計 4 個：

- (1)外交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總人數 15 人，其中女性委員 7 人，達 1/3 性別比例。
- (2)外交部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總人數 9 人，其中女性委員 5 人，達 1/3 性別比例。
- (3)外交部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總人數 15 人，其中女性委員 6 人，達 1/3 性別比例。
- (4)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總人數 9 人，其中女性 5 人，達 1/3 性別比例。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續按計畫推行，促成本部及所屬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成員達 1/3 性別比例之達成率 100%。

(六) 關鍵績效指標 6：賡續辦理外籍配偶入國前輔導計畫，提高到課執行率，俾使每位通過面談即將來臺之外籍配偶均能接受完整之行前輔導課程。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輔導課程執行率(%) (該年度外籍配偶參加輔導課程人數/該年度外籍配偶通過面談人數) ×100%。			
目標值(X)		75	80	85	90
實際值(Y)		96	92	93	
達成度(Y/X)		128%	115%	109%	

2、重要辦理情形：

- (1)105 年度我駐東南亞館處共計舉辦 516 輔導課程，參加入國前輔導課程之外籍配偶人數計 4,638 人，通過面談之外籍配偶人數計 4,965 人，目標達成實際值為 93%。

(2)為推動「性別主流化」，我駐東南亞館處近年來積極鼓勵國人陪同外籍配偶共同參與輔導課程，除前述參加輔導課程之外籍配偶 4,638 人外，國人計 2,858 人，合計 7,496 人，其中男性 3,151 人，女性 4,345 人。105 年度參與外籍配偶輔導計畫課程總人數比 104 年增加 1,245 人，另 105 年度男性國人及男性外配參與人數比 104 年增加 608 人。

3、檢討及策進作為：

為提升輔導成效及推動「性別主流化」，本部曾分別於 105 年 3 月 4 日以外授領二字第 1055109439 號函及本部領事事務局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以領二字第 1055139207 號函請駐東南亞 6 館處積極鼓勵國人陪同外籍配偶共同參與輔導課程，以培養跨國婚姻中兩性平權觀念；另本部將續請國內相關機關提供最新規定等資訊作為輔助教材，以提升輔導課程之品質。

(七) 關鍵績效指標 7：安排外賓拜會參訪行程、辦理各項研習營（班）活動、辦理國際合作及技術交流計畫、協助友邦及友好國家推動教育訓練計畫等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並宣介我落實性別平等之決心與成果。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向國際宣介我落實性別平等之決心與成果（包括安排外賓拜會參訪行程、辦理各項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之研習營（班）活動、辦理國際合作及技術交流計畫、協助友邦及友好國家推動教育訓練等）之次數（次）。			
目標值(X)		10	15	20	25
實際值(Y)		13	68	69	
達成度(Y/X)		130%	453%	345%	

2、重要辦理情形：

- (1)105 年 2 月與宏都拉斯副總統艾蕾拉合作執行 Garífunas 婦女生活轉型計畫，協助宏國婦女學習職能技術，改善生活品質。
- (2)105 年 3 月協助巴拉圭伊太布省設置單親媽媽美髮職訓中心，協助當地婦女學習美髮技能。
- (3)105 年 3 月協助海地婦女部長 Yves Rose M. Morquette 舉辦慶祝「105 年國際婦女節活動」女權及人權系列活動。
- (4)105 年 3 月贊助尼加拉瓜辦理「第一屆尼加拉瓜婦女領袖大會」。
- (5)105 年 4 月援助哥倫比亞 Uramita 市失業單親婦女職訓餐飲設備，協助 U 市婦女提升職場技能。
- (6)105 年 5 月協助薩爾瓦多總統府社會融合秘書處發行婦女城專書，推廣性別平等。
- (7)105 年 6 月協助巴拿馬推動「強化弱勢婦女培養專業能力計畫」，提升弱勢婦女職場競爭力。
- (8)105 年 7 月協助瓜地馬拉辦理「第 11 屆婦女領袖大會」。
- (9)105 年 11 月協助多明尼加「女性教育基金會」推動監獄受刑人接受大學教育計畫，提供女性受刑人學習進修之機會。
- (10)105 年 11 月協助洽邀瓜地馬拉及聖文森等邦交國女性領袖菁英來臺參加「2016 年國際婦女理事會執行委員會會議」。
- (11)01/12-01/17 台瑞（典）國會議員協會主席賽柏（Caroline Szyber）議員一行 7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委員潘維剛。

- (12)01/13-01/17 立陶宛國會友台小組議員西穆里克
(Valerijus Simulik) 一行 3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委員潘維剛。
- (13)03/21-03/25 德國國會議員郝普特曼 (Mark
Hauptmann) 一行 3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委員林岱樺。
- (14)04/04-04/08 德國國會議員克尼希 (Axel Knoerig) 一
行 5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委員劉世芳。
- (15)05/19-05/21 泛歐自由黨派聯盟主席暨國際自由聯盟
榮譽主席范巴倫 (Hans van Baalen) 訪臺，並拜會
呂前副總統秀蓮及立法委員蕭美琴。
- (16)07/05-07/08 法國國民議會副議長 François de Rugy
率參議院及國民議會跨黨派議員一行 5 人訪臺，並
拜會蔡總統英文。
- (17)07/10-07/12 倫敦金融城市長 Lord Mountevans 訪臺，
並拜會蔡總統。
- (18)08/21-08/26 德國薩克森邦基民黨團訴願工作小組主
席議員狄漢娜 (Hannelore Dietzschold) 一行 12 人訪
臺，並拜會立法院尤委員美女。
- (19)08/27-08/31 德國基民/基社聯盟青年聯盟聯邦主席
Paul Ziemiak 率團一行 5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院呂委
員孫綾。
- (20)09/03-09/09 比利時國會友臺小組共同主席泰溫根
(Raf Terwingen) 率比利時國會議員團一行 7 人訪
臺，並拜會蔡總統。
- (21)09/21-09/24 歐洲議會人民黨團國際貿易委員會
(INTA) 協調人卡斯巴里 (Daniel Caspary) 議員
一行 14 人訪臺，並拜會蔡總統。

- (22) 09/25-09/28 英國國貿部副部長 Greg Hands 一行 3 人訪臺出席台英經貿諮商，並拜會蔡總統。
- (23) 10/08-10/12 葡萄牙國會議員 EmídioGuerreiro 一行 6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院呂委員孫綾及國發會高副主任委員仙桂。
- (24) 10/09-10/13 德國國會議員暨「德中協會-臺灣之友」主席 Anita Schaefer 一行 3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院尤委員美女。
- (25) 10/10-10/13 荷蘭外交部外貿次長 Marten van den Berg 一行 2 人訪臺，並與經濟部王次長美花共同主持「臺荷經技諮商會議」。
- (26) 10/29-11/05 歐洲議會副議長查內斯基 (RyszardCzarnecki) 率保守黨團議員團一行 8 人訪臺，並拜會蔡總統。
- (27) 10/31-11/05 比利時聯邦社會安全部董事會主席 Frank van Massenhove 訪臺，並拜會行政院平等處黃處長碧霞。
- (28) 10/31-11/05 斯洛伐克友臺小組主席 Peter Osusky 率團一行 6 人訪臺，並拜會歐盟科研架構國家聯絡據點臺灣辦公室袁主任孝維、國家發展委員會高副主任委員仙桂及臺北醫學大學蔡國際長佩珊。
- (29) 11/16-11/19 德國聯邦國會議員 Stefan Mayer 一行 4 人訪臺，並拜會立法院尤委員美女。
- (30) 12/06-12/10 波蘭眾議院友臺小組副主席 WaldemarAndzel 一行 5 人訪臺，並拜會經濟部王次長美花。
- (31) 外交部 105 年度委託國合會辦理之「外交部擴大外籍生來臺獎學金計畫」，105 年在臺受獎生人數共計 204 名(來自 20 個國家，包含年度新生 53 名)，其中女性 102 名、男性 102 名，男女受獎比例達 1:1。

- (32)外交部 105 年度委託國合會辦理之「婦女微型創業研習班」，以婦女參與、性別平等作為切入面向，針對女性創業相關議題進行分享，以培育婦女經濟獨立之能力。
- (33)本部辦理「遠朋國建班（英文班）」，第 142 期於 1 月 10 日至 30 日，共有 19 國 22 人(女 5、男 17)參加。第 145 期於 6 月 19 日至 7 月 9 日舉辦，共有 25 國 25 人(女 9、男 17)參加。期間介紹我國民主政治發展及女性參政狀況。
- (34)105 年青年大使交流計畫亞太團團員共計 26 人（女 16 男 10），以「活力世代，友善臺灣」（Dynamic Youth, Friendly Taiwan）為計畫主軸，結合大型舞台演出、訪問與交流等活動，呈現我國原住民文化、閩客文化等文化，105 年出訪包含吐瓦魯國、帛琉、印尼、菲律賓及澳洲，並曾拜會當地女性等政要。充分展現及融合原民文化及性別平等概念。
- (35)國際青年菁英領袖研習班-太平洋共 30 人(女 18、男 12)。韓澳紐共 26 人(女 14、男 12)。東南亞暨南亞共 26 人(女 12、男 14)。105 年日本青年台灣研習營共 30 人(女 5、男 25)。日本北海道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師生訪華團共 14 人(女 5、男 9)。
- (36)本部資助歐銀籌組「吉爾吉斯與塔吉克交通運輸改善計畫」性別平權考察團於 4 月 11 日至 16 日來華訪問，成員包含吉爾吉斯及塔吉克等國負責市政運輸之官員及技術人員、吉爾吉斯銀行家及歐銀性平處顧問等共 12 人，期間拜會我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交通部高公局、台北市交通局及公共運輸處，亦參訪台北捷運公司並與我國相關業者對談，考察我國運輸業與性別平權政策執行之現況。
- (37)其他拜會參訪行程請詳附件 4-1。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持續運用我與邦交國及非邦交國之各項雙邊合作計畫資源，促進我與各國有關性別主流議題之交流與合作，並與各國政府或非政府組織合作推動各項改善當地弱勢女性之計畫，進一步實踐性別平等、提升婦權之精神。
- (2)本部將持續支持歐銀及其他國際組織提報之性別平權活動及教育訓練計畫，以宣傳我落實性別平等之決心。
- (3)本部將續配合辦理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向國際宣介我國落實性別平等之成果。

(八) 關鍵績效指標 8：辦理國際友邦性別平等主題相關人才培訓研習班。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每年辦理一梯次性平主題相關研習班，邀請友邦婦權、人權團體代表及相關政策主管官員參加研習之人數（位）。			
目標值(X)		20	21	22	23
實際值(Y)		21	154	30	
達成度(Y/X)		105%	733%	136%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委託國合會 105 年度辦理之「孕產婦保健研習班」，藉由該研習培訓醫護人員 30 人，提昇婦女於孕產期之照顧品質降低母嬰死亡率。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持續委託國合會辦理「國際人力資源培訓研習班計畫」，配合該會優先推動之業務，以婦女參與、性別平等作為切入面向，針對女性創業相關議題進行分享，以培育婦女經濟獨立之能力。

(九) 關鍵績效指標 9：向國內民眾宣傳國際社會性別主流化議題。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向參訪本部之國內各級學校或民間社團宣傳性別主流化議題場次(次)。				
目標值(X)		40	40	40	40
實際值(Y)		60	64	68	
達成度(Y/X)		150%	160%	170%	

2、重要辦理情形：

- (1) 為落實政府「新南向政策」，並促進性別主流化之推動，爰安排國內越裔新住民團體「台灣越藝新移民文化傳承協進會」總會長陳鳳鳳女士偕所屬會員及伊在國立政治大學開設越南語文師資班學員等乙行 27 人於上(105)年 11 月 21 日來部參訪，並由本部公眾會李副執行長憲章主持座談，除關切新住民女性及配偶在臺生活適應及文化融入問題，並就擴大新住民公共及國際事務參與、東南亞語文人才培訓、籌組新住民訪團赴東南亞國家參訪交流及提升東南亞人士來臺便利措施等議題廣泛交換意見及研議可行合作方案。
- (2) 上年來部參訪之學校機關團體總計 67 團共 3,561 人次，本部公眾會均透過 104 年及 105 年國慶文宣影片，以及青年與國際接軌、國際禮儀等主題講座宣導性別平權意識。
- (3) 本部於上(105)年 6 月組隊參加「水岸台北 2016 端午嘉年華」及 10 月「105 年中央機關員工運動會」，於河岸及大學校舍之比賽場地設置宣導攤位，張貼性別平等海報及宣傳品，向我國及各國參賽隊伍及參觀群眾展現我國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及性別平權等人權之努力及決心，計有 210 支大小龍舟隊競賽(女性 1,107 人(31.5%)，男性 2,406 人(68.5%)，並吸引尼加拉瓜及美國在台協會使節參觀；估計運動會有女性觀眾 72 人(32.6%)，男性 149 人(67.4%)。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106）年將賡續透過學校機關團體來部參訪之機，於各主題講座適時納入國際社會之性別主流化議題，以強化國人性別平權意識，並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研議推動新住民女性關懷及人才交流之具體作為。

（十）關鍵績效指標 10：年度晉陞本部(含所屬)簡任職務女性人數比例。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年度晉陞本部(含所屬)簡任職務女性人數比例 〔年度晉陞本部(含所屬)簡任職務女性數/年度晉陞本部(含所屬)簡任職務人員數〕 (%)。			
目標值(X)		19	20	21	22
實際值(Y)		26	28	21	
達成度(Y/X)		136.8%	140%	100%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著有成效，辦理晉陞作業時，在候選人條件相同情形下，均優先拔擢少數性別，總計 105 年度本部(含所屬)晉陞簡任職務者分別有 34，其中女性為 7，比例為 21%，105 年目標達成率為 100%。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在 105 年女性晉陞簡任已達目標值，顯示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著有成效，未來本部仍將依表訂目標積極辦理並持續精進女性外領同仁晉陞簡任職務比例。

二、廣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請引用執行計畫之目標二】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 ×100%。 研設會統計： 參訓 638 人次 (女 324 人，占 50.78%，男 314 人，占 49.22%， / 職員總數 784 人 × 100% = 81.38%			
目標值(X)	80	85	90	95
實際值(Y)	92	78.37	81.38	
達成度(Y/X)	115%	92.2%	90.42%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迭次宣導同仁善用各種數位學習或開辦性別主流化相關實體課程，俾利同仁深化性別主流化意識，105 年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共 638 人，佔職員總數之 81.38%，其中參訓女性 324 人，佔 50.78%，參訓男性 314 人，佔 49.22%。105 年目標達成率為 90.42%。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辦理詳情如下：

(1)本部 105 年共辦理 20 場次課程，時數共 37 小時：

(a)5 場專班課程：3 場基礎專班「從戲劇談性別工作平等」、「中東婦女性別地位現況」、「性別暴力防治影像巡迴座談-內衣小舖」；及 2 場進階專班「從

原住民女性世界看主流」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與性別主流化」；(b)15場隨班課程：「人權議題與發展」、「CEDAW及性別主流化」、「防制人口販運」及「駐外人員居家安全座談會」及「駐外人員人身安全注意事項(含防身術示範)」(前述3課程均上、下半年外派班各辦1次)、「移民署業務及防制人口販運」、「新住民政策」、「防治職場性騷擾」(替代役勤前教育2梯次)、「我國性別主流化發展現況(英語授課)」、「駐外人員暨配偶座談會」、「性別平等國際趨勢」等。

(2)以上各課程授課對象為本部及行政院各涉外機關人員，參訓人次共計1207人次，其中女性545人次(佔45.15%)，男性662人次(佔54.85%)，本部人員共823人次，其中女性404人次(約佔49.09%)，男性419人次(約佔50.91%)。

(3)本部另將103年至104年間共7堂經講座授權之實體課程後置為線上課程，上掛於外交服務網數位學習專區。線上點閱學習並經登錄學習時數之本部及外館同仁計104人次，女性37人次(佔36%)，男性67人次(佔64%)，未列入上表統計數字。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持續鼓勵同仁善用數位或實體學習課程，培育性別主流化相關知能，並廣為週知性別主流化相關教育訓練課程資訊，以提高性別主流化訓練之參訓率。並將續強化各培力課程內容之多元性與議題深廣度，增進同仁參與率及參訓效益，針對本部業務屬性，特別設計與本部工作實務切合之國際議題屬性課程。

(二) 關鍵績效指標2：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1	1	1	1
實際值(Y)		0	3	1	
達成度(Y/X)		0	300%	100%	

2、重要辦理情形：

105 年本部「訪臺外賓批次及人數」統計報表增列「性平活動次數」欄位，以呈現來訪外賓參與性平活動之情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未來亦將繼續研議新增與本部業務職掌相關之性別統計指標之可能性及配合做法。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目標值(X)		0.1	-2.82	5.85	-4.83
實際值(Y)		1.35	-1.74	0.06	
達成度(Y/X)		1350%	61.70%	1.03%	

2、辦理情形說明：

(1)105 年度係編報 106 年度預算，爰有關預算面項目係填復 106 年度預算相關資料。

(2)依據本部主管修正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項目，106年度為秘書處編列之駐洛杉磯辦事處館舍購置計畫經費 189,400 千元；105 年度為秘書處編列之駐泰國代表處館舍購置計畫經費 182,302 千元。

(3)本部 106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189,400 千元，占該年度本部主管預算數 24,326,123 千元扣除人事費 7,925,717 千元及依法律義務支出 0 元後比重為 1.15%，較 105 年度 1.09% 增加 0.06 個百分點，達成度 1.03%。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有關本部駐洛杉磯辦事處館舍購置計畫及所需經費係依行政院審議意見修正，並於 105 年 6 月 3 日奉行政院核定，鑒於修正後之計畫所需經費較原先規劃少，且配合政府歲出規模調整預算編列數，致使本項指標達成度偏低，未來本部辦理相關案件時將更為審慎評估，並配合歲出概算額度積極辦理，以增進目標值達成度。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中長程個案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辦理計畫性別影響評估並依性平專家審查意見修正辦理後所達成之案件數。）			
目標值(X)		1	1	1	1
實際值(Y)		1	1	1	
達成度(Y/X)		100%	100%	100%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駐洛杉磯辦事處館舍購置計畫業奉行政院於 105 年 6 月 3 日以院臺外字第 1050025221 號函核定通過，該計畫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如下：

- (1)職雇員辦公室樓層男女廁所比例為 3：2；領務樓層廁所為 1：1。
- (2)男女廁所加設育嬰設備；女廁加裝安全警鈴、吊鉤與置物架；衛生紙架符合如廁者之人體工學。
- (3)設置親子廁所。
- (4)設置哺乳室與育嬰室，並納入使用者便利性與可及性之考量。
- (5)無障礙廁所注意輪椅之迴旋空間與洗手臺高度。
- (6)安裝監視系統。
- (7)設置定點熄燈關燈空間及增設自動感應照明設備。
- (8)鋪設高跟鞋無障礙階梯或地板。

3、檢討及策進作為：

前項措施已將職雇員及申辦領務案件之旅外國人及外籍人士需求納入考量，相關措施約占總金額之 10%。

肆、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 一、為增進對國際性別議題發展趨勢之掌握，3 月間配合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提議，整理及提供 2011 年「歐洲理事會防止及打擊對婦女及家庭使用暴力公約」中譯文稿予衛生福利部參考對照與國內法規之相容性，並研議與各國洽簽性質或內容相近之雙邊合作協定，以提升我國內性別平權進程與國際連結之強度。
- 二、本部條法司於 105 年 7 月中函送部內外各單位有關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製作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通用教材簡報、宣導短片及參考網址等資料，以利

同仁於駐外時亦可藉由上網獲知相關資訊；另洽獲司法通譯協會提供並自行蒐集外籍配偶來華遭遇困難之案例，作為編纂本部特色教材資料之用。

伍、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 一、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5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高委員小玲建議本部及行政院相關部會研議組團派員參加「Women Deliver 2016 年全球大會」，俾以蒐集國際性平社群對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最新資訊及因應措施，嗣本部電請會議所在地之駐丹麥代表處蒐報該會議相關資訊，並函請行政院性平處轉致相關部會及機構參辦。
- 二、另本部責成駐丹麥代表處就近派員參與 105 年 5 月 16 日至 19 日舉行之「Women Deliver 2016 Global Conference」會議。該會議於 16 日舉辦之開幕典禮係由 Women Deliver 創辦人暨總裁 Jill Sheffield 主持，丹麥王儲妃（Crown Princess Mary of Denmark）、丹麥總理 Lars Løkke Rasmussen、世界衛生組織（WHO）總幹事陳馮富珍等應邀與會致詞及參與座談。鑒於該會議接受聯合國及歐、美、澳政府及各大基金會贊助，大多數全球相關之非政府組織及公私機構均派員參加，議程緊湊且內容豐富，頗受國際婦女重視。「丹」處蒐報該會議之相關資訊如后：

（一）參與者：主係以非政府組織為單位之個人

1. 參加人數：共計有來自 169 國家之 5,759 人與會；
2. 線上參與者：不計其數；
3. 超過 2,500 個組織或機構參加。

（二）大會議題：

會中議題涵蓋永續發展、孕婦及新生兒健康、性及生殖權利、培養婦女理財能力、性別暴力、強化婦女參政能力、擴大婦女受教機會、資助婦女擴展財經網絡、啟動全面健康體系、研究、倡議及蒐集資料、婦女參與氣候變遷活動(包括環保、災難管理等)、婦女取得並掌握資

源、婦女與體育、婦女營養等。

(三) 活動形式：每日數百場座談會同步於下列各場合進行：

1. 千人大會堂研討會 (Plenaries)
2. 15 間 200 人中型演講廳研討會 (Concurrent Sessions)
3. 150 觀眾席之演講者講台 (Speakers' Corner Stage)
4. 100 觀眾席之藝術及紀錄片欣賞 (Arts and Cinema Corner)
5. 100 觀眾席之 Appy 時間 (Appy Hour)
6. 60 觀眾席之年輕人區 (Youth Zone)
7. 128 個非政府組織展攤 (Exhibitors) 推廣服務與商機。

(四) 議題層面：

非政府組織內部運作之改進、各非政府組織間之合作與交流、非政府組織與地方或中央政府之互動、非政府組織參與全球議題之作為、非政府組織動員民眾之方式等。

(五) 廣泛運用社群媒體：

Facebook、Twitter、Instagram、Youtube、Mobile App、WIFI、Website 及虛擬會議 (Virtual Conference)。

(六) 會議結論：

該會議將整合各領域並發動全球性活動及文宣，並敦請與會者返回工作崗位後力行下列數事：

- 1、成為改變之推手；2、向 Women Deliver 註冊並交換最新活動資訊；3、與新認識之夥伴保持聯繫以探索未來合作機會；4、儘可能跨領域合作；5、與同儕分享與會經驗並嘗試將靈感化為行動；6、將大會提供之議題解決方式運用於企劃案中；7、運用各管道分享資訊與經驗；8、運用媒體使成效事半功倍；9、訂閱 Women Deliver 電子新聞信；10、提供建議供下屆 Women Deliver 會議參考並改善。

三、有關本案未來我組團參與之效益評估，本部已併「丹」處與會情形及相關資訊函報行政院性平處轉致各相關部會及機構參考。茲臚列各項效益如下：

- (一) 我組團與會除能獲得第一手國際性平議題相關資訊外，另可獲機會與國際非政府組織交流，以提升我推動性平績效。
- (二) 彰顯我國成效：邀請我英文流利之女性政府官員、婦運及專業人士（如婦科或小兒科醫生）與會闡述我國作法與進度，提供他國參考。
- (三) 培養新生代婦運人才：鼓勵我青年向大會申請獎學金與會及參與社會媒體之座談與討論，藉以創造性平動能。
- (四) 學習非政府組織專業運作方式：我非政府組織可觀摩制度化之非政府組織運作模式及專門用語，俾與國際接軌。
- (五) 與基金會合作引進國際計畫：如多芬（Dove）基金會曾於亞洲各國舉辦女性自我形象塑造課程等。
- (六) 共同從事研究報告及蒐集資訊作為倡議活動之根據。